

关于启动 2025 年学校思想政治工作精品项目申报的通知

校属各单位：

为全面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、三中全会精神，学习贯彻全国教育大会精神，深化教育综合改革，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铸魂育人，不断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思想政治教育，推动我校落实“时代新人铸魂工程”，探索形成具有可示范引领、可辐射推广的先进经验和典型做法，经研究，学生工作部（招生与就业指导中心）启动我校 2025 年思想政治工作精品项目的申报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对象

学生工作部全体人员，各二级学院党委书记、副书记、辅导员，其他思想政治工作人员。

二、项目内容

精品项目分为理论武装精品项目、心理育人精品项目、心理育人精品项目、实践育人精品项目、网络育人精品项目、队伍建设精品项目、国家安全教育精品项目、育人共同体精品项目等。原则上项目已经开展 1 年以上，具有一定的工作基础，注重实践、实干、实绩，具有鲜明的特色性，稳定的持续性、良好的实效性、较强的示范性。各类项目的具体要求见附件 2。

三、申报程序

1. 项目申报：项目负责人同年只能申报一个思想政治工作精品项目，且主持人不能作为项目组成员参与其它项目，项目组参与人当年内同时参与的项目不得超过 2 个。

2. 学院初审：申报部门对本部门申报的项目进行初审，并填写部门推荐意见，择优遴选上报。各部门指派专人统一报送申报材料，不受理教师个人申报。

3. 学校复审：由学生工作部组织专家对所有项目进行评审。

4. 学校公示：公布立项结果，并纳入校级科研项目管理。

四、项目管理

1. 建设周期：立项的重点精品项目和一般精品项目培育建设周期为 1 年，如有特殊情况需提前提交延长建设周期申请，可延长半年结项。

2. 过程管理：立项项目须接受阶段性工作检查，保证项目建设和研究的进度和质量，定期通报项目执行情况。项目主持人须按申报书的设计内容及推进计划扎实开展项目建设，培育建设期满后提交项目成果报告。成果呈现形式原则上为项目成果报告、决策建议、论文（著作）、获奖证书等，论文（著作）成果的发表应以我校为第一作者且注明“广东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2025 年度学校思想政治工作精品项目+项目编号”的字样。

3. 项目经费：从学校学生工作经费列支，对获准立项的精品项目按照 3000 元给予经费支持。资助经费必须专款专用，学生工作部负责监督检查，按照学校科研经费管理规定，自主进行报销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1. 严格审核把关。要按照“谁推荐、谁负责”的原则，严格程序、严守标准，切实履行好审核职责，确保申报人和申报内容真实可靠。

2. 加强申报统筹。各部门要根据工作实际和项目具体要求，加强组织领导，坚持统筹协调，充分调动各方积极性，规范推荐流程，确保申报推荐工作公平公正。

请二级学院和相关部门于 2025 年 3 月 7 日前将部门申报的《2025 年学校思想政治工作精品项目申报汇总表（附件 3）》（纸质文档一式 1 份）和《2025 年学校思想政治工作精品项目申报书（附件 1）》（纸质文档一式 2 份，纸质版需分管学工领导签字、学院盖章，项目支撑材料可根据实际需要报送学生工作部教科办公室（广州办公楼 310 室张文婷、清远办公楼 503 室闫彦），电子版请打包 OA 发送张文婷，逾期或材料不齐者不予受理。

附件：1. 2025 年学校思政政治工作精品项目申报书

2. 2025 年学校思想政治工作精品项目申报说明

3. 2025 年学校思想政治工作精品项目申报汇总表

学生工作部（招生与就业指导中心）

2025 年 2 月 24 日